

## 约翰一书第八课：神的儿女和魔鬼的儿女（约一 3:1-10）

### 1. 经文结构

3:1-2 神赐给基督徒\_\_\_\_\_的地位

3:3 基督徒当有的\_\_\_\_\_

3:4-10 进一步\_\_\_\_\_第3节的要点

### 2. 讲道大纲

### 3. 讲道大概念

问题：

回答：

大概念：

### 4. 解释

1 你看父赐给我们是何等的慈爱，使我们得称为神的儿女！我们也真是他的儿女。世人所以不认识我们，是因未曾认识他。

与上文的关系：\_\_\_\_\_2:29的“都是他所生的”

看：see 命令语气，引导注意力，仔细\_\_\_\_\_

父赐给我们是何等的慈爱：what kind of love the Father has given to us (ESV)

父：神是我们的父，我们是神的儿女

何等的慈爱：what kind of love 何种爱，充满惊喜和兴奋，来自\_\_\_\_\_的一种爱

赐给我们：完成时，已经白白赐给我们，不是我们赚取的，也不是我们\_\_\_\_\_的

使我们得称为神的儿女：我们成为神的家庭成员，这是极大的\_\_\_\_\_和极尊贵的地位。

如何成为神的儿女？\_\_\_\_\_（约1:12-13）

我们也真是他的儿女：强调上半节真实性；可能有些信徒觉得\_\_\_\_\_

“仇敌（神）有一种奇怪的期望，就是使这些讨厌的人类小害虫成为他的\_\_\_\_\_。”—魔鬼家书

世人所以不认识我们：世人因为不知道我们的尊贵地位往往\_\_\_\_\_我们，甚至我们不信的家人也不理解我们。

是因未曾认识他：是因他们未曾借着相信耶稣基督\_\_\_\_\_

2 亲爱的弟兄啊，我们现在是神的儿女，将来如何，还未显明；但我们知道，主若显现，我们必要像他，因为必得见他的真体。

亲爱的弟兄啊：beloved 被作者所爱的

我们现在是神的儿女：重复为了强调；因此\_\_\_\_\_神的儿女

将来如何，还未显明：it has not appeared as yet what we will be

我们将来\_\_\_\_\_，还没有被显明

但我们知道：完成时，但有一件事我们可以确定

主若显现：whenever he is revealed 基督\_\_\_\_\_再来

我们必要像他：我们将在公义，圣洁，纯洁，不朽和荣耀上像他（腓3:20-21）

因为必得见他的真体：because we shall see him as he is 我们将像基督的原因

3 凡向他有这指望的，就洁净自己，像他洁净一样。

凡向他有这指望的：指望的\_\_\_\_\_是耶稣基督；指望的内容是基督再来时我们要见他并像他

中文和英文所说的指望不一定能实现，新约所说的指望是基于神的应许有\_\_\_\_\_的期盼

就洁净自己：现在时，这个指望激励我们在\_\_\_\_\_和行为上不断洁净自己

像他洁净一样：just as he is pure 正如基督是纯洁的；纯洁的\_\_\_\_\_是耶稣

现在就不断\_\_\_\_\_基督，直到基督再来时最终完成（林后3:18；罗8:28-30）

4 凡犯罪的，就是违背律法；违背律法，就是罪。

与上文的关系：对比“就洁净自己”和“凡犯罪的”

凡犯罪的：现在时，分词，习惯性地犯罪；罪是\_\_\_\_\_，指达不到神的标准。

就是违背律法：also practices lawlessness 现在时，也习惯性地违背神的\_\_\_\_\_

违背律法，就是罪：καί and sin is lawlessness. 罪就是违背律法；上半节的原因

5 你们知道主曾显现，是要除掉人的罪，在他并没有罪。

与上文的关系；从“凡犯罪的”转到“除掉人的罪”

你们知道：从\_\_\_\_\_的教导知道

主曾显现：基督曾道成肉身，在地上服事和他\_\_\_\_\_性的死（2:2）

是要除掉人的罪：ἵνα in order to 目的是要除掉人的罪，包括罪的\_\_\_\_\_（约1:29，来4:15）；复数的罪表示各种各样的罪。

在他并没有罪：基督没有罪，才有资格除掉人的罪（2:1；林后5:21）

6 凡住在他里面的，就不犯罪；凡犯罪的，是未曾看见他，也未曾认识他。

与上文的关系：因为在他并没有罪，因此凡住在他里面的，就不犯罪

凡住在他里面的：现在时，分词，住在基督里，指\_\_\_\_\_

就不犯罪：现在时，不习惯性地犯罪

凡犯罪的：现在时，习惯性地犯罪

是未曾看见他：完成时，未曾用\_\_\_\_\_的眼睛看他

也未曾认识他：完成时，也未曾透过经历认识他；即，没有真正\_\_\_\_\_

7 小子们哪，不要被人诱惑。行义的才是义人，正如主是义的一样。

假教师允许信徒过一种\_\_\_\_\_的生活方式；不但教义错误，生活也错误

行义的才是义人：现在时，分词；习惯性行义的人才是真基督徒，基督徒犯罪只是\_\_\_\_\_。

正如主是义的一样：基督是义的\_\_\_\_\_

8 犯罪的是属魔鬼，因为魔鬼从起初就犯罪。神的儿子显现出来，为要除灭魔鬼的作为。

与上文的关系：一针见血地指出\_\_\_\_\_的教导和行为来自魔鬼

犯罪的是属魔鬼：现在时，分词；习惯性犯罪的人是魔鬼的儿女（约8:44）。

“正如一个基督徒活在住在他里面的神的\_\_\_\_\_之生活，罪人在魔鬼的\_\_\_\_\_之下生活并允许他们被魔鬼引诱。” --利奥内/Lyonnet

因为魔鬼从起初就犯罪：“犯罪的是属魔鬼”的原因；“起初”指魔鬼最初\_\_\_\_\_神的时候

“犯罪”是现在时，指魔鬼从\_\_\_\_\_一直继续不断地犯罪（创3，4）

神的儿子显现出来：指基督的\_\_\_\_\_，道成肉身，服事和死亡。

为要除灭魔鬼的作为：魔鬼的作为就是\_\_\_\_\_人犯罪；“除灭魔鬼的作为”就是透过解决了人罪的问题毁坏魔鬼的\_\_\_\_\_。

9 凡从神生的，就不犯罪，因神的道存在他心里；他也不能犯罪，因为他是由神生的。

与第8节“犯罪的是属魔鬼”形成对比

凡从神生的：完成时，被动语态，分词；也是从圣灵生的（约3:5）

就不犯罪：do not practice sin 现在时，不习惯性犯罪

因神的道存在他心里：because His seed abides in him，就不犯罪的原因；

他的种子指神的话和\_\_\_\_\_。

他也不能犯罪：and he cannot sin 现在时，他不能习惯性地犯罪

因为他是由神生的：他也不能犯罪的原因；重生的人有神的性情，真信徒\_\_\_\_\_犯罪

“我做我想做的，但当我重生的时候，基督对我的“\_\_\_\_\_”做了一些事；我不想做你说的那些事。” -- 康纳/W. T. Conner

“如果一个信徒行走在信心和爱心里面，并\_\_\_\_\_，罪就会从他生命中被排除，尽管有可能受试探。”—约翰·卫斯理

10 从此就显出谁是神的儿女，谁是魔鬼的儿女。凡不行义的不属神，不爱弟兄的也是如此。

总结这一段

从此：by this 透过什么？\_\_\_\_\_ (8-9)

要么是神的儿女，要么魔鬼的儿女，没有\_\_\_\_\_

凡不行义的不属神：现在时，分词，习惯性不行义的人不是神的儿女

不爱弟兄的也是如此：不行义的一个\_\_\_\_\_；现在时，习惯性不爱弟兄的也不是神的儿女

## 5. 应用

1. 即使没有人爱你，神却爱你
2. 即使世人看不起你，神却赐给你极其尊贵的地位
3. 你是否盼望基督再来？
4. 你是否越变越像基督？
5. 你是习惯性地犯罪，还是习惯性地不犯罪？